

汝阳县财政局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

汝财购投决字〔2025〕1号

一、项目编号

汝政采-2025-575

二、项目名称

汝阳县义务教育学校智慧黑板采购安装项目

三、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 1: 河南省麦秆菊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地址: 郑州市二七区祥云路1号2号楼2单元14层1401号

联系人: 邹天乐 联系电话: 18236916578

投诉人 2: 河南微奥耐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市孟岗镇九棘工业区17号

联系人: 刘森木 联系电话: 18937149327

被投诉人 1: 汝阳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 汝阳县凤山路468号

联系人: 郭先生 联系电话: 0379-68218997

被投诉人 2: 河南兆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正泰嘉苑司马社区 22-06 门面房

联系人: 郭女士 联系电话: 18903797292

四、基本情况

投诉人因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本项目作出的质疑答复不满, 向本机关提起投诉。投诉事项为: 招标产品参数设置具有倾向性。

五、调查核实及专家论证情况

收到投诉后, 我局依法对本项目相关材料进行审查, 并组织相关专家进行了论证, 专家论证意见如下: 有部分技术参数设置不合理, 建议暂停此次招标采购, 重新制订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后再另行采购。

六、处理依据及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之规定责令汝阳县教育体育局限期整改, 给予警告。

如不服本处理决定, 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 向汝阳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也可以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